



屏東大連路基督教會週報

PTDLRC

主後 1973 年 12 月 23 日創立. 2024 年 3 月 10 日 第 2106 期

教會目標：傳揚福音·造就生命·彼此相愛·服事社區·尊榮上帝

今年主題：基督裡誇勝 顯揚主香氣【哥林多後書 2:14】

三月背誦經文：但那等候耶和華的必從新得力。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他們奔跑卻不困倦，行走卻不疲乏。 以賽亞書 40:31

本 及 下 週 主 日 聚 會 表

講 員：鄧澄欣 弟兄

講 題：教會與我(十七)——

基督徒屬靈爭戰要訣

經 文：弗 6:10-20

回應詩歌：基督精兵

主 日 服 事 表

日期	3/10	3/17
司會	郝繼隆	華恆忠
司琴	邱俐瑜	曾司潔
小詩班	華恆忠、林淑華	牛志麟、黃良蕙
音控	侯予宣、朱其恩	高淑雯、林安喬
直播	侯榮華	蔡瑞源
招待	羅清華、高淑雯 林麗明、傅家員	黃寶英、左麗珠 呂積慧、鍾吟珠
飯食	宋秋美	社青團契
飯後清潔	青少契	喜樂團契
插花	蔡任豐	黃良蕙
媒姆	邱宣惠	陳思姘

日期	時間	性 質	地點	主理	前次人數
3/12(二)	19:30	多 加 團 契	隔 週 聚 會		8
3/13(三)	09:30	姐 妹 會 專 題 分 享	圖書室	余攸寧	7
	19:30	禱 告 會	大 堂	鄧昇謨	19
3/14(四)	09:00	長 青 團 契	隔 週 聚 會		13
	14:30	福 音 隊	圖書室	楊淑卿	7
	19:30	社 青 團 契	隔 週 聚 會		15
3/15(五)	09:00	旺 得 福 健康不是用說的	四 樓	林榮宗	22
3/16(六)	15:00	棕 櫚 團 契	宣 教 年 會		22
	15:00	雅 歌 團 契	宣 教 年 會		15
	15:00	喜 樂 團 契	宣 教 年 會		8
	15:00	青 少 契	宣 教 年 會		15
3/17(日)	08:00	主 日 讚 美	大 堂	林榮宗	9
	09:00	新 約 縱 覽 普 通 書 信	圖書室	郝繼隆	19
		靈 修 操 練 賽 48:1-11	302 教室	姚湘珍	4
		初 信 課 程 認 識 教 會 真 理	303 教室	楊淑卿 李倩雲	3
	10:00	兒 童 主 日 學	四 樓	黃效禹 莊秀滿 莊培翊	9 大 11 小
		主 日 崇 拜	網路點閱 大 堂	鄭文傑	81 106

網址：www.ptdlrc.org.tw

地址：屏東市大連路 60 巷 16 號

☎：(08)738-3618

✉：ptdlrc@gmail.com

【前言】

「我們的禱告靈不靈？」這問題有點俗氣，但是卻是很重要，是不是靈就代表蒙神祝福？不靈就代表不討神喜悅？啟示錄第七章中提到一群很特殊的人，他們是受神保護的受印者，數目有十四萬四千人。然不知各位有否發現，以色列十二支派中，每個支派都有一萬二千人，但是獨缺但支派，他們原本是神的選民，為什麼最後竟被除名了？今天我們要從士師計十七與十八章來談這個「信仰的失足者」。

【錯把神當偶像的但支派】

荒唐走板的「家庭禮拜堂」：「那時以色列中沒有王」這句話反覆出現在士師記 17:6、18:1、19:1、21:25，道出了以色列人的問題核心。「以色列中沒有王」就代表各支派自己做王，在信仰上不把耶和華放在眼裡。祭司與利未人的設置目的是教導百姓認識並敬拜耶和華，但是以色列人偏離神，任意而行，以致祭司與利未人完全失能。當信仰出問題，民就放肆，各人任意而行。

當時在以法蓮山地，有一個人名叫米迦，家裡應該很有錢，他偷走母親的一千一百舍客勒銀子（大約 13.5 公斤），後來母親咒詛小偷，他怕咒詛歸到自己，所以向母親坦承錢是他拿的，結果母親不但沒有責備他，反而為他鑄一個像（可能是金牛犢，當成是神的坐騎），並且製造以弗得和家中的神像，米迦派自己的一個兒子作祭司，在家裡開起了神堂。(17:1~6) 有一位猶大族的利未人，四處流浪，要找一個可住的地方。來到米迦那裡，米迦心想這位利未人正好可以提升他家的神堂公信力，所以就立他為祭司。(17:7~13)

掛羊頭賣狗肉的「得地為業」：「但支派的人仍是尋地居住；因為到那日子，他們還沒有在以色列支派中得地為業。」(18:1) 神原先應許將迦南地的中部沿海一帶給但支派，那塊地位於迦南地沿海大道的南北樞紐，具有非常重要的戰略地位。但是，但支派害怕那裏的亞摩利人與非利士人，因為他們有先進的武器- 鐵車，以致他們一直受限於瑣拉與以實陶之間的一個小山丘活動，不敢下到平原。但支派派出了五個探子勘查環境，他們看見應許之地都是敵人，最後來到了米迦的家中，很好奇，竟然有一個利未人祭司所主持的神堂，

探子就請他再求問耶和華的意思如何？結果這位假祭司對他們說：「你們可以平平安安地去，你們所行的道路是在耶和華面前的。」(18:1~6)

後來這五的探子自作聰明來到北方的拉億，見那裡的民安居樂業，與世無爭，沒有人擾亂他們。結果回報族人「起來，我們上去攻擊他們吧！我們已經窺探那地，見那地甚好。你們為何靜坐不動呢？要急速前往得那地為業，不可遲延。你們到了那裡，必看見安居無慮的民，地也寬闊。神已將那地交在你們手中；那地百物俱全，一無所缺。」(18:7~10) 這個場景有一點像當年摩西派十二個探子窺探迦南地事件。但是不同的是，那時神真的是希望他們能得地為業，只是後來他們退縮；而現在則是他們因懼怕眼前的敵人，柿子挑軟的吃，選擇攻打神沒有要他們去攻打的北方的善良拉億居民，並且還信誓旦旦的說這是神的心意。結果但族派出六百人大隊人馬出征，沿途經過米迦的家，為了出師有名，妄稱耶和華與他們同行，把米迦的神堂與祭司一併劫走。(18:11~20) 米迦追擊但人，抗議但人的舉動，但是自知力量不足，只好失敗而歸。(18:21~26) 但人將米迦所做的神像和他的祭司都帶到拉億，用刀殺拉億居民，又放火燒了那城。(18:27)

但支派侵略拉億的行徑實在令人髮指，打著耶和華的旗號，不顧道德與正義，依仗自己的武力，綁架了米迦的假神像、假祭司，憑自己的想像，還沾沾自喜以為這是「得地為業」。「但人就為自己設立那雕刻的像。… 神的殿在示羅多少日子，但人為自己設立米迦所雕刻的像也在但多少日子。」(18:29~30)，但人用信仰包裝私慾，建立了服侍自己私慾的假宗教系統，至始至終都沒有悔改。更可悲的是，他們的失足使以色列人陷入了偶像崇拜的大罪中。後來北國耶羅波安一世所鑄造的金牛犢，據說很可能是根據米迦鑄造的像而製造的。偶像崇拜中心設在但及伯特利，但就是拉億，而伯特利可能就是米迦的家，這兩個地方成了猶大祭司最憎惡的地方。因此我們不難了解為何但支派在啟示錄中被除名了！

【私慾與偶像】

「私慾」與「偶像」就像雙胞胎：偶像常是依著人的私慾而誕生，目的是為自我效力。例如：有的人

想發財神爺就成了他膜拜的對象，有的人想平安土地公就成了他膜拜的對象，有的人行走江湖它就成了關公。但是偶像也不見得是一尊看的見的神像，它常是我們一種心裡想法的投射。有時我們不留意會把自己的想法或是需要過度投射在我們的禱告上，結果把神當成了為我們效力的偶像。米迦的母親縱容米迦偷竊的行為，甚至袒護他，用米迦還的錢為他建立神堂，製造神像、以弗得。米迦任意雇用自己的兒子與利未人做祭司，為他的罪行合理化（事實上利未人沒有資格當祭司，只有亞倫的後代才有資格當祭司）。但支派不跟從耶和華的命令，奪取掄鬪之地，反而順著私慾攻打拉億。但支派綁架了米迦的祭司、以弗得、金像，以為擁有這些外表的東西，就有耶和華的同在，事實上那是耶和華所憎惡的偶像。他們都以為自己的禱告很靈，結果事實正好相反，這些都是私慾在做祟。

千萬不要被私慾牽著鼻子走：「各人被試探，乃是被自己的私慾牽引誘惑的。私慾既懷了胎，就生出罪來；罪既長成，就生出死來。」(雅 1:14&15) 罪的形成往往是不明顯的，有一定的過程，人起初也不是定意要犯罪，但是當人一心只想著自己，當環境的誘惑出現，私慾的胃口就會被養大，神的提醒就被蒙蔽，如果人一再再而三的厭棄神的命令時，神就任憑他，一步錯，步步錯，最後甚至離開了神，而不自知。這實在是很可怕的事！現在的生活中充斥的各種偶像，有的看的見，有的看不見，那我們應該如何避免陷入這些陷阱呢？保羅提醒我們，偶像是人手所雕刻的，算不得什麼，吃偶像的祭物也算不得什麼，我們不要過度反應，但是如果我們感覺到心會受到它挾制時，我們就要特別避免。所以重點是我們的心，如果我們心裡所想的都是我要什麼？我可以得到什麼？我們就很容易受環境的影響，而被私慾牽著走；反之如果我們專注在主的身上，不論環境再怎麼改變與惡劣，只要我們心中專一堅守主的道，我們就能聽到主的提醒，慎思明辨，神也一定會保守我們。

[提醒與勸戒]

擺脫儀文，回到真實的敬拜：米迦認為自己開的神堂公信力不足，所以請了一個猶大的利未人來當祭司。如果米迦真的給他找到一個亞倫的後代，符合祭司血統的規定，那問題是不是就解決了呢？

當然不是。為什麼掃羅與非利士人打仗之前等不及撒母耳來，違反儀文自己獻祭就有問題，而大衛逃難的時候違反儀文吃聖所裡的陳設餅就沒有問題。掃羅獻祭不是為了敬重神，而是敷衍行事，急著要出兵打仗；大衛逃難是敬畏掃羅是神的受膏者，不願與他正面衝突，他與他的弟兄們實在是走投無路才吃聖所的陳設餅，所以問題不在是否符合外在的儀文，而是心態是否對焦於神。「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油。」(撒 15:22)，敬拜神在乎靈，不在乎儀文，我們要跳脫儀文，讓信仰盡量單純，如果我們心不在焉，再多的規定，再多的服事，再多的奉獻恐怕也沒辦法討神的喜悅，蒙神的祝福。

以前的以色列人是靠著神給他們的會幕樣式、儀文、律例、典章來認識神。現在神用他的兒子成就了真正的救贖，所以這些律例典章都被廢除了，但是並不代表敬拜神，就可以隨隨便便，大家想要怎麼樣就怎麼樣。我們有了這本聖經，就像教戰守則，也有聖靈與我們同在，就像教練，我們要「按著聖靈的新樣，不按著儀文的舊樣」(羅 7:6) 神要祂的兒女向祂禱告，要內裡誠實，不要敷衍行事，學習聽命，信靠順服，這才是真正的敬拜。

要能忍受試探，求神光照：要聽命，就要知道神的心意，而我們對神的認識常是經由苦難而來的，試探常在我們遇到苦難時出現，要我們懷疑神的慈愛與信實。保羅提醒我們：「你們所遇見的試探，無非是人所能受的。神是信實的，必不叫你們受試探過於所能受的；在受試探的時候，總要給你們開一條出路，叫你們能忍受得住。我所親愛的弟兄啊，你們要逃避拜偶像的事。」(林前 10:13&14)，神要我們花時間，用忍耐的態度面對苦難，學習信靠祂，不要一遇到難處就繳械，想用世俗的方法迅速解決問題，神知道我們的底線，祂不誤事，一定會保守我們不失腳，這是基督徒成長的必經途徑。換句話說，如果我們順著私慾走，試探就會緊緊抓住我們，我們很多深層的生命問題就會被淡化，對聖靈的感覺就會漸漸麻木而不自知。所以在忙碌的生活當中，我們要不時停下腳步來，保留一段安靜的時間靈修，與神親密的交通，讓神的光能照進我們的心，如果有問題就勇敢面對，不要有鴛鳥的逃避心態，神必定要保守我們不失足。

【 講 台 大 綱 】

題目：教會與我(十七)—基督徒屬靈爭戰要訣。

經文：弗 6:10-20。

大綱：

- 一、爭戰的認知—要認清爭戰的對象—魔鬼(弗 6:12)
- 二、爭戰的心志—要靠主剛強站立(弗 6:10, 13-14)
- 三、爭戰的裝備—要穿戴上帝所賜的全副軍裝(弗 6:11,13,14-17)
- 四、爭戰的能力—要隨時多方禱告祈求(弗 6:18-20)

討論問題：

- 1.在你個人的經歷中，有經歷過屬靈的爭戰嗎？請分享。
- 2.在保羅所提的屬靈爭戰四要訣中，那一項你覺得需要加強的？如何加強？請說明。

【 代 禱 與 消 息 】

- 一、歡迎第一次來教會的新朋友與我們一起敬拜主，請介紹您的姓名和來自何處。
- 二、今日下午 1:30 於圖書室召開「教育部會議」，3/24 下午 3:00 召開「長執會」，請相關同工預備心參加。
- 三、靈修進度表(八)如需要紙本，請至招待處索取；或參閱官網掃 QR 碼。
- 四、「故王洪範、鮑元煒伉儷獎學金」開始接受申請，凡符合規定之學生，請向團契輔導索取申請表，3/17 申請截止，詳情請看公佈欄。
- 五、招募 7/10-7/17 泰北短宣隊同工延至 3/31 截止，意者請向郝弟兄或姚傳道報名。
- 六、請預備心參加 3/16-3-17 宣教年會，主題：「宣教是今日教會的出路」，詳情請看公佈欄。並請為各項籌備事項、講員身體健康、信息預備、平安往返代禱。
- 七、3/31(日)將舉行第 144 屆浸禮，欲受洗者請向楊淑卿傳道報名。
- 八、3/31(日)上午 10:00 在教會 4 樓舉辦「兒童歡慶復活節」，歡迎邀請孩童參加，當天還贈精美禮物。請為天氣、邀請、各項活動平安順利，滿有恩典代禱。
- 九、黃偵翔幹事因需調養身體向教會請辭，預定 4/12 離職。感謝主！帶領他這段時段的奉事，求神醫治並使他恢復健康。
- 十、教會徵聘行政幹事，資格：大專畢業、基督徒、諳電腦、善溝通、能配合教會作息。有意應徵者請備妥履歷，與鄧長老聯繫。



【 上 週 奉 獻 】

(1) 主日奉獻	1,600 元	(4) 兒主奉獻	584 元
(2) 什一奉獻 (40 筆)	248,900 元	(5) 宣教奉獻 (6 筆)	37,500 元
(3) 感恩奉獻 (6 筆)	33,400 元	(6) 愛心奉獻 (2 筆)	1,500 元
		(7) 食物銀行 (1 筆)	1,000 元

奉獻帳戶 【戶名】財團法人台灣省屏東縣屏東中華路基督教會第二分事務所戴劍鋒
【帳號】0071198-0037943 (中華郵政 700) ※備註欄填寫姓名、奉獻項目或來電告知。